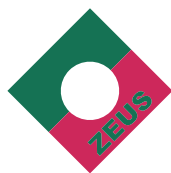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Zhongzhi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37)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為人民幣635.9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較增加約14.2%。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約為人民幣392.7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較增加約14.6%。毛利率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較增加約0.2個百分點至約61.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59.0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較增加約25.5%。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7.1分，自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6分增加約26.8%。

董事會建議分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15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1.45港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35港仙)。

## 中期業績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的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u>635,913</u>	<u>556,668</u>
銷售成本		(243,231)	(213,915)
毛利		<b>392,682</b>	342,753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b>13,456</b>	11,266
銷售及分銷開支		(257,445)	(234,089)
行政開支		(38,706)	(34,408)
其他開支		(25,217)	(26,016)
融資成本		<u>(2,059)</u>	<u>—</u>
除稅前利潤	5	<u>82,711</u>	<u>59,506</u>
所得稅開支	6	<u>(23,717)</u>	<u>(12,498)</u>
期內利潤		<u>58,994</u>	<u>47,008</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u>58,994</u>	<u>47,008</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一期內利潤		<u>人民幣0.071元</u>	<u>人民幣0.056元</u>
攤薄			
一期內利潤		<u>人民幣0.071元</u>	<u>人民幣0.056元</u>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利潤	<u>58,994</u>	<u>47,008</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能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555)</u>	<u>73</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除稅後	<u>(555)</u>	<u>73</u>
期內全面總收益	<u>58,439</u>	<u>47,081</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u>58,439</u>	<u>47,081</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76,386	256,464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788	813
使用權資產		106,989	—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	12,956
商譽		1,628	1,628
其他無形資產	10	9,113	8,877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投資		422	4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工具	11	18,895	11,724
遞延稅務資產		8,653	11,19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251	10,772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436,125</b>	<b>314,854</b>
<b>流動資產</b>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	470
存貨	12	182,327	178,99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3	223,021	162,03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12,842	22,43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6	50,279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267,462	332,698
<b>流動資產總額</b>		<b>735,931</b>	<b>696,632</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7	88,698	85,4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	181,538	161,052
租賃負債		31,253	—
應付關連方款項		8,786	8,786
遞延收入	19	7,414	7,531
應付一間合營公司款項		70	70
應付稅項		16,064	20,642
<b>流動負債總額</b>		<b>333,823</b>	<b>283,499</b>
<b>流動資產淨額</b>		<b>402,108</b>	<b>413,133</b>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838,233</b>	<b>727,987</b>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19	19,802	20,004
租賃負債		70,557	—
遞延稅項負債		8,338	1,391
		<u>98,697</u>	<u>21,395</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98,697</u>	<u>21,395</u>
資產淨額		<u>739,536</u>	<u>706,592</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0	6,650	6,650
儲備		732,886	699,942
		<u>739,536</u>	<u>706,592</u>
總權益		<u>739,536</u>	<u>706,592</u>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1. 公司資料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三年修訂本)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醫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以及營運連鎖藥店。年內，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概無重大變動。

董事認為，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顯智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其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

####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包括遵照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之權益性投資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所遵循者一致，惟採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則除外。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 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3號修訂本

除下述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以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與編製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相關。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實質。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將所有租賃按單一的資產負債表內模式入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分類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或融資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產生任何財務影響。

本集團採用修正追溯調整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根據該方法，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準則，並將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保留溢利期初結餘的調整，且概不會重列二零一八年的比較資料，而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作出報告。由於本集團就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經營租賃以租賃負債金額確認使用權資產，並以過渡日期的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調整，因此對保留溢利並無影響。

###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當客戶有權從使用已識別資產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以及指示使用已識別資產時，即擁有控制權。本集團選擇使用過渡性可行權宜方式，以允許該準則僅適用於先前已於首次應用日期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尚未識別為租賃的合約並無重新評估。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租賃定義僅應用於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更改的合約。

於包含租賃部分的合約開始或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根據其獨立價格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予各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承租人可採用可行權宜方法(而本集團已採用此方法)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分開，而將租賃組成部分與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如物業租賃的物業管理服務)作為一項單一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多個土地、物業、汽車及其他設備的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根據未將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移至本集團資產的租賃評估，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採用單一方法確認及計量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及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的兩項選擇性豁免除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i)低價值資產（例如手提電腦、打印機及汽車）租賃；及(ii)於開始日期的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反之，本集團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將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

### 過渡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按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並使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現。

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金額計量，並就與緊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租賃有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作出調整。所有該等資產於當日均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就任何減值作出評估。本集團選擇於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使用以下選擇性可行權宜方式：

- 對租賃期自首次應用日期起12個月內終止的租賃使用短期租賃豁免
- 倘合約包含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使用事後方式釐定租賃期
-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通過於緊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作為減值審閱的替代方式，評估租賃是否屬有償，並於計量首次應用日期的使用權資產時撇減初始直接成本

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19,114,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112,448,000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預付土地租賃付款人民幣13,427,000元及應計租賃費用人民幣6,761,000元已終止確認，導致預付土地租賃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分別減少人民幣13,427,000元及人民幣6,761,000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對賬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139,67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u>3.9%</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折現經營租賃承擔	115,568
減：與短期租賃及剩餘租賃期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或之前的該等租賃有關的承擔	<u>(3,120)</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	<u>112,448</u>

### 新會計政策概要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的租賃會計政策為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的以下新會計政策所取代：

####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賃期終止時取得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否則已確認使用權資產於估計使用年期及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內以直線法折舊。

####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於租賃期內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會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則租賃付款亦包括終止租賃的罰款。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並不易釐定，則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款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增加，以反映利息增加及就所付的租賃付款減少。此外，倘出現修改、因指數或利率變動產生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租賃期變動、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動，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將予重新計量。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損益內確認的金額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本期間變動如下：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物業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05,687	13,427	112,448
添置	3,715	—	3,715
折舊支出	(15,606)	(234)	—
利息開支	—	—	2,059
付款	—	—	(16,412)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93,796	13,193	101,810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來自短期租賃的租賃費用人民幣1,640,000元。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範圍豁免僅包括應用權益法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權益，且不包括實質上構成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投資淨額一部分之長期權益(尚未應用權益法者)。因此，計算該等長期權益時，實體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之減值要求)而非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僅在確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虧損及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淨投資減值之情況下，應用於淨投資(包括長期權益)。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該等修訂本時評估其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之業務模式，結論為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繼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攤銷成本計量。因此，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解決於稅項處理涉及影響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應用的不確定性(通常稱為「稅務狀況不確定性」)時的所得稅(即期及遞延)會計處理方式。該詮釋並不適用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外的稅項或徵稅，尤其亦不包括不確定稅項處理相關的權益及處罰相關規定。該詮釋具體處理(i)實體是否分開考慮不確定稅項之處理；(ii)實體對稅務機關的稅項處理檢查所作的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或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收抵免及稅率；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變動。於採納該詮釋後，本集團已考慮其有否因集團公司間銷售轉讓定價而產生之任何不確定稅務狀況。根據本集團之稅務合規情況及轉讓定價研究，本集團認為其轉讓定價政策極可能為稅務機關所接受。因此，該詮釋對本集團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董事會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管理層已根據董事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所審閱之資料釐定經營分部。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銷售渠道組織成業務單位，並有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如下：

- (a) 製藥
- (b) 營運連鎖藥店
- (c) 營運線上藥店

有關不同渠道種類之個別獨立財務資料已呈交予董事會，其審閱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

分部業績以毛利為基準進行評估。概無披露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此乃由於相關分析並非定期提供予董事會。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根據當時現行市價，向第三方作出銷售所用之售價進行交易。

####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逾90%之收益及營運溢利均於中國產生，而本集團逾90%之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故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任何地域分部資料。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本集團概無自單一客戶交易取得相等於本集團銷售額之10%或以上之收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期間，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收益及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製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運 連鎖藥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運 線上藥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附註4)	354,206	259,699	22,008	635,913
分部間銷售	17,889	—	—	17,889
對銷分部間銷售	(17,889)	—	—	(17,889)
收益	354,206	259,699	22,008	635,913
銷售成本	(98,028)	(141,341)	(3,862)	(243,231)
分部業績	256,178	118,358	18,146	392,682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13,456
銷售及分銷開支				(257,445)
行政開支				(38,706)
其他開支				(25,217)
融資成本				(2,059)
除稅前利潤				82,711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製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運 連鎖藥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運 線上藥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附註4)	316,909	221,196	18,563	556,668
分部間銷售	20,897	—	—	20,897
對銷分部間銷售	(20,897)	—	—	(20,897)
收益	316,909	221,196	18,563	556,668
銷售成本	(88,185)	(121,846)	(3,884)	(213,915)
分部業績	228,724	99,350	14,679	342,753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11,266
銷售及分銷開支				(234,089)
行政開支				(34,408)
其他開支				(26,016)
除稅前利潤				59,506

####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已售貨品的發票淨值，並經扣除退貨、貿易折扣及銷售返利撥備。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於某時點確認。

有關收益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收益</b>		
銷售醫藥產品	<b>635,913</b>	<b>556,668</b>
<b>其他收入</b>		
銀行利息收入	<b>837</b>	1,050
股息收入	<b>76</b>	932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b>3,159</b>	1,137
	<b>4,072</b>	3,119
<b>收益</b>		
政府補貼：		
—有關資產	<b>168</b>	146
—有關收入	<b>1,127</b>	2,14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工具及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b>7,239</b>	4,79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b>16</b>	—
其他	<b>834</b>	1,066
	<b>9,384</b>	8,147
	<b>13,456</b>	<b>11,266</b>

## 5.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乃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所售存貨成本		243,231	213,915
折舊	9	12,998	12,002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0	646	639
研發成本		21,123	21,698
廣告、營銷及推廣成本		99,776	82,661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451	3,235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3,488	58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工具及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收益		7,239	4,794
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及物業管理費用		1,640	19,038
使用權資產折舊／預付土地租賃付款確認*		15,840	235
融資成本		2,059	—
核數師酬金		2,048	1,78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133,827	118,655
退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7,804	6,962
員工福利開支		9,569	9,514
以股權結算之股份獎勵開支		161	—
		<u>151,361</u>	<u>135,131</u>

\* 報告期間的使用權資產折舊／預付土地租賃付款確認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乃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開支」及「銷售及分銷開支」內。

## 6.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各個實體須就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的利潤繳納所得稅。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英屬處女群島的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稅率為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二零一八年：16.5%)。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該等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有關中國內地應課稅利潤的稅項已基於有關地方現有規例、詮釋及慣例，按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應課稅利潤的25%。

中山市恒生藥業有限公司及中山市中智藥業集團有限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繳稅。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中國內地</b>		
即期所得稅	14,224	12,754
遞延所得稅開支／(抵免)	9,493	(256)
	<u>23,717</u>	<u>12,498</u>
所得稅開支總額	<u>23,717</u>	<u>12,498</u>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向海外投資者宣派股息，須繳納10%(或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訂有稅務條約則按規定較低稅率繳納)預扣稅。此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賺取的盈利。因此，本集團須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的盈利，就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未來中國實體分派的股息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4,439,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 7. 股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宣派並支付屬於上一個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1.6港仙)為30,24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5,860,000元)，經調整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之股息為239,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04,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後，董事會建議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或前後向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中期股息每股3.15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1.45港仙。該中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期內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及於期內833,347,794股已發行普通股之經調整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期內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計算。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所採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即為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以及假設於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視作行使或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性普通股為普通股的將予無償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盈利</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		
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58,994</u>	<u>47,008</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股份</b>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目	840,000,000	840,000,000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之加權平均數目(附註21)	<u>(6,652,206)</u>	<u>(6,778,500)</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目	<u>833,347,794</u>	<u>833,221,500</u>
攤薄影響—就股份獎勵股份計劃		
持有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已發行		
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目	<u>833,347,794</u>	<u>833,221,500</u>

##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	十二月
	三十日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256,464	203,198
添置	32,967	78,020
於期/年內折舊撥備	(12,998)	(24,240)
出售	<u>(47)</u>	<u>(514)</u>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u>276,386</u>	<u>256,464</u>

本集團的樓宇均位於中國內地。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仍在為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424,000元及人民幣388,000元之若干樓宇取得物業所有權證。本集團於取得權證前不得轉移、轉讓或按揭該等物業。



## 10. 其他無形資產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8,877	10,413
添置—軟件	950	849
於期／年內攤銷撥備	(646)	(1,244)
處置	(68)	(1,141)
	<u>9,113</u>	<u>8,877</u>

## 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工具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性投資		
按公平值計量之上市權益性投資	17,718	10,556
按公平值計量之非上市權益性投資	1,177	1,168
	<u>18,895</u>	<u>11,724</u>

上述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上市權益性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性投資，此乃由於彼等為持作交易。

由於本集團並無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公平值收益或虧損，上述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非上市權益性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性投資。

## 12. 存貨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46,973	30,483
在產品	8,748	7,684
製成品	126,606	140,825
	<u>182,327</u>	<u>178,992</u>

存貨價值人民幣4,851,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5,926,000元)按可變現淨值列賬，其低於成本。

### 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與其批發客戶的貿易條款大多屬賒賬形式。主要客戶之信貸期一般不會超過三個月。新客戶一般需要預先付款。各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尋求對其尚未收回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往績記錄良好的客戶，故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及應收票據結餘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個月內	65,623	46,143
1至3個月	49,404	36,876
3至6個月	44,295	14,350
6至12個月	16,843	16,233
超過12個月	6,938	4,248
	<u>183,103</u>	<u>117,850</u>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u>(4,955)</u>	<u>(1,467)</u>
	<u>178,148</u>	<u>116,383</u>
應收票據	<u>44,873</u>	<u>45,650</u>
	<u>223,021</u>	<u>162,033</u>

應收票據於180日內清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應收票據獲折現。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繼續分別確認人民幣22,108,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3,405,000元)的已背書應收票據及相關的負債。董事認為，本集團仍保留該等剩餘背書票據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包括其違約風險。

###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	1,555	10,094
可收回稅項	3,442	4,67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845	7,670
	<u>12,842</u>	<u>22,439</u>

## 15. 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257,246	316,534
無抵押定期存款	10,216	16,164
	<b>267,462</b>	<b>332,698</b>
計值：		
— 人民幣	252,230	329,258
— 港元	15,232	3,440
	<b>267,462</b>	<b>332,698</b>

## 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產品投資	50,279	—

上述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非上市投資乃中國內地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由於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僅支付本金及利息，故強制將彼等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7. 貿易應付款項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77,340	74,778
3至6個月	5,118	5,105
6至12個月	4,228	3,282
超過12個月	2,012	2,253
	<b>88,698</b>	<b>85,418</b>

貿易應付款項並不計息，並通常於不多於60天清償。

## 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6,561	42,226
應計薪金及福利	32,822	33,119
合約負債	13,735	9,559
背書票據	22,108	23,405
已收按金	43,307	37,620
購買物業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3,697	10,695
其他應付稅項	9,308	4,428
	<u>181,538</u>	<u>161,052</u>

其他應付款項並不計息，平均期限為六個月。

## 19. 遞延收入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	27,535	22,942
已收金額	976	12,687
已撥出金額	(1,295)	(8,094)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u>27,216</u>	<u>27,535</u>
即期	7,414	7,531
非即期	19,802	20,004
	<u>27,216</u>	<u>27,535</u>

## 20. 已發行股本

### 已發行股本

以下為本公司於本期間已發行股本：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 84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二零一八年：840,000,000股)(千港元)	<u>8,400</u>	<u>8,400</u>
相等於人民幣千元	<u>6,650</u>	<u>6,650</u>

## 21. 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獲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為股份激勵計劃，其乃設立以肯定若干獲選人士之貢獻，並吸引具經驗及能力進一步發展及擴充本集團的合適人士。

獎勵股份將(i)由本公司使用於本公司不時之股東大會上由本公司股東已經或將會授予董事會之一般或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或(ii)由獨立受託人(「受託人」)使用本公司提供予受託人之資源從公開市場收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出董事會於計劃存續期間獎勵之股份總數，即超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

為表彰及獎勵合資格人士的貢獻以及鞏固與合資格人士的關係，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決議將該計劃的限額自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增加至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5%。

計劃將由信託契據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惟可由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決定提前終止。

於二零一六年，本公司透過受託人以介乎每股2.15港元至2.40港元購買8,000,000股普通股，總代價約為18,313,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5,651,000元)。

於二零一七年，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向若干員工授出1,072,500股股份，該等股份之歸屬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所授出股份之公平值乃基於授出日期每股收市價(1.70港元)計算，總額相當於1,823,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18,000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日向若干員工授出127,000股股份，該等股份之歸屬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二日。所授出股份之公平值乃基於授出日期每股收市價(1.45港元)計算，總額相當於184,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1,000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的股份獎勵開支分別為零及人民幣161,000元。

於批准該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日期，本公司6,651,500股股份由受託人持有，尚待授出。

## 22. 承擔

###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廠房及機械	<u>8,493</u>	<u>10,004</u>
	<b><u>8,493</u></b>	<b><u>10,004</u></b>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結束時，本集團的重大已授權但未訂約之資本承擔分別為零及人民幣592,000元。

## 23. 關連方交易

### (a) 與關連方有關的未償付結餘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應付關連方款項指作為歷史重組之一部分自登記股東收取之代價。根據合約安排，該代價於本集團行使購回中智中藥飲片股權的購股權後應償還予登記股東。該等款項為無擔保、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 (b)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u>3,417</u>	2,311
退休金計劃供款	<u>135</u>	110
以股權結算之股份獎勵開支	<u>63</u>	-
	<b><u>3,615</u></b>	<b><u>2,421</u></b>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中智藥業依據明確的戰略定位，於二零一九年把握發展的最佳戰略節奏，成功建立獨特的品牌及營銷模式、踐行了組織變革、高效協同等體系的配稱，穩居行業高位。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繼續於中國主要從事製藥及於中國廣東省中山市經營連鎖藥店。

- 本集團錄得總收益約人民幣635.9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同期：人民幣556.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4.2%。
- 本集團錄得期內利潤約人民幣59.0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同期：人民幣47.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5.5%。
-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7.1分(二零一八年同期：人民幣5.6分)，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6.8%。

### 未來計劃與展望：

#### 大灣區，大健康，大品牌

二零一九年為充滿不確定性的一年，但我們堅信接下來的一年亦為充滿巨大機遇的一年：

- 從二零一七年國家提出「大灣區」的概念到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的正式發佈，該區域經歷了顯著的經濟增長且預期於未來數年的增長將會顯著加快。本公司作為大灣區的在港上市企業及身處受到國家全力支持的行業，預期於未來數年將從該趨勢中受到極大裨益。我們定將抓住這一絕好的發展機遇，以領先的技術和銷售專長為抓手，進一步獲取國內市場份額及拓展國際市場。

- 自從二零一六年中醫藥行業發展成為國家戰略的一個重要部分以來，各級政府均支持中醫藥的創新。據測算，按目前經濟發展趨勢及健康領域的發展模式來看，至二零二零年，中醫藥行業的市場規模將達3萬億元。中藥飲片市場將繼續在行業內維持領先增長率。同時，本集團之中藥破壁飲片細分品類草晶華破壁草本將順勢從中獲益。
- 「草晶華」品牌及「破壁草本」新品類，是中智藥業與全球戰略諮詢公司特勞特中國合作確立的 brand 發展戰略。在特勞特團隊護航下，本公司成功開創了破壁草本(中藥破壁飲片)品類，隨著主流連鎖藥店渠道的增長需求，破壁草本已且將持續形成熱銷勢能，成為引領中醫藥創新發展和經濟增長的新引擎。

### 跨時代，數據化管理

於二零一九年，商業情報系統預期將上線運營，使銷售團隊可利用實時分析，更有效地為客戶調整銷售計劃。本公司將邁上數據化的新時代，將極大改善決策、效率管理、控制／風險管理、降低成本等方面的數據推動作用。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探索可提升我們營運的新方式及工具。本集團將繼續在健康行業技術前沿奮戰。

### 創新開拓未來

本集團將草晶華破壁草本(中藥破壁飲片)的開發作為其核心發展方向。於二零一九年，本公司將繼續致力於產品在國外(如加拿大、美國、德國、日本及更多國家)註冊。本公司將繼續爭取在新型飲片、中成藥、保健食品及SC食品許可證標籤產品方面有所突破。



## 財務分析

### 收益

本集團的營運可分為三個中國醫藥行業分部，即(i)製藥；(ii)於中山市營運連鎖藥店；及(iii)營運線上藥店。以下為按分部劃分之收益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之收益			佔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總收益之百分比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變動 (%)
製藥	354,206	316,909	+11.8	55.7	56.9	-1.2
營運連鎖藥店	259,699	221,196	+17.4	40.8	39.7	+1.1
營運線上藥店	22,008	18,563	+18.6	3.5	3.4	+0.1
	<b>635,913</b>	<b>556,668</b>	<b>+14.2</b>	<b>100.0</b>	<b>100.0</b>	

### 製藥

本集團於中國以本集團的品牌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i)中成藥；及(ii)飲片(包括傳統飲片及草晶華破壁草本(破壁飲片))。本集團的品牌包括「中智」、「六棉」及「草晶華」。

源自製藥的收益增長約11.8%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4.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16.9百萬元)，並佔報告期間總收益的55.7%(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6.9%)，此乃由於本集團致力於投資其分銷渠道等現有及新銷售渠道而導致銷售有所增長所致。

### 營運連鎖藥店

本集團自二零零一年起一直以「中智」品牌於中山市營運連鎖藥店，以銷售醫藥產品。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山市擁有316間自營連鎖藥店(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284間)，其中297間為醫保定點藥店。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運連鎖藥店的分部收益增長約17.4%至人民幣259.7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21.2百萬元)，並佔報告期間總收益的40.8%(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9.7%)。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於二零一八年年末開設的32間新店舖所產生的新銷量所致。此外，相同店舖銷量與二零一八年同期相較有所增加。

### 營運線上藥店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運線上藥店的收益增長約18.6%至人民幣22.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6百萬元)，並佔報告期間總收益的3.5%(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4%)。有關增長乃由於本集團多個電商平台的不懈努力。銷售的增長乃主要由於本集團草晶華品牌產品於報告期間的銷量有所增加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毛利為人民幣392.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2.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9.9百萬元或14.6%。以下為按分部劃分的毛利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之毛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之毛利率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變動 (%)
製藥	256,178	228,724	+12.0	72.3	72.2	+0.1
營運連鎖藥店	118,358	99,350	+19.1	45.6	44.9	+0.7
營運線上藥店	18,146	14,679	+23.6	82.5	79.1	+3.4
	<b>392,682</b>	<b>342,753</b>	<b>+14.6</b>	<b>61.8</b>	<b>61.6</b>	<b>+0.2</b>

### 製藥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製藥分部之毛利增長約12.0%至人民幣256.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28.7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穩定於72.3%(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2.2%)，且並沒有重大變動。

## 營運連鎖藥店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連鎖藥店分部之毛利增長19.1%至人民幣118.4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9.4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連鎖藥店分部之毛利率增加0.7%至45.6%(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4.9%)。本期毛利率與二零一八年年末的毛利率保持一致。於報告期間，產品組合並無重大變動。

## 營運線上藥店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運線上藥店分部之毛利增長約23.6%至人民幣18.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4.7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增加至82.5%(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9.1%)，其乃與二零一八年年末的毛利率保持一致。

##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來自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及政府補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人民幣13.5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人民幣2.2百萬元，主要由於期末金融資產與權益投資的公平值增值人民幣2.4百萬元所致。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指員工成本、廣告及推廣成本以及本集團連鎖藥店租金開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257.4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34.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0.0%。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益之比率下降至約40.5%(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2.1%)，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主要由於(i)增加業務宣傳開支及加強與諮詢公司合作，以在全國各地進行推廣活動，以拓展更多媒體渠道及平台推廣草晶華破壁草本(破壁飲片)；及(ii)增加薪金人民幣14.9百萬元以挽留優秀業務人才，從而確保業務運作暢順，以完成本集團的業務拓展規劃所致。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指行政辦公及管理層員工的薪金及福利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38.7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4.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2.5%。該上升乃主要由於薪金開支增加，此乃由於優秀人才引進，從而確保運作暢順及切合本集團的人才培養及業務擴充計劃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23.7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5百萬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就將由中國附屬公司派發的股息計提預扣稅撥備人民幣4.4百萬元及純利增加導致企業所得稅的增加所致。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鑒於上文討論的因素，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上升25.5%至人民幣59.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7.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純利率維持於9.3%(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4%)。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 流動資產淨額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額為約人民幣402.1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3.1百萬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合共約人民幣267.5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32.7百萬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維持於約2.2(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2.8)。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為約人民幣739.5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06.6百萬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計息債務總額為零(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借款除以總權益)為零(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可動用的未動用銀行融資人民幣30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百萬元)及20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百萬港元)。

本集團集中管理財務資源並秉持審慎管理方針，以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

## 融資

董事會認為，現有財務資源及來自業務營運的資金能夠為日後擴展計劃提供充足資金，同時，本集團相信，如屬必要，其將有能力獲得具備優惠條款的額外融資。

## 資本結構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資本包括普通股及其他儲備。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84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 外匯風險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若干現金及銀行存款以港元計值。此外，本公司於未來將以港元支付股息。如港元兌人民幣的匯率有任何重大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構成財務影響。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遠期合約、貨幣借款或其他方法以對沖其外幣風險。儘管如此，本集團將不時根據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變動，檢討及調整本集團的對沖及融資策略。

##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擁有資本開支約人民幣30.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9.2百萬元)。資本開支主要與就研發活動及生產本集團自有品牌產品而購買的固定資產有關。

## 中期股息

作為本集團對股東支持的答謝，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分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15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1.45港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35港仙)，共約38.6百萬港元，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將在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星期五)或前後支付。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四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為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特別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為釐定可獲派建議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七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一)。為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所有填妥之轉讓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 僱員與薪酬政策

本集團薪酬待遇的主要組成部分包括基本薪金，以及(倘適合)其他津貼、佣金、花紅及本集團對強制性公積金或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其他福利包括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採納的於上市日期生效的購股權計劃而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採納並生效的股份獎勵計劃而將予授出的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報告期間聘有3,215名僱員，薪酬總額為人民幣151.4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5.1百萬元)(包括退休計劃供款、員工福利開支及以股權結算之股份獎勵開支)。僱員薪金乃參考個人表現、工作經驗、資歷及當前行業慣例而釐定。

## 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所得款項用途

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述的本集團業務目標及計劃所得款項用途乃以本集團在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為依據。所得款項之實際用途乃基於實際市場發展。公開發售及配售股份(「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52.9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董事會決議變更全球發售的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的用途(「重新分配」)。有關重新分配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的公告。下表載列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狀況：

招股章程中所述的業務目標	於建議 變更前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千港元	建議變更 千港元	於建議 變更後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千港元	直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已動用 千港元	直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結餘 千港元	重新分配後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之 預計時間表
擴張廣東省藥品連鎖	135,870	(72,360)	63,510	63,510	—	不適用
擴張分銷網絡	90,580	72,360	162,940	151,529	11,411	二零一九年前
為研發活動提供資金	90,580	—	90,580	90,360	220	二零一九年前
擴大產能	90,580	—	90,580	89,464	1,116	二零一九年前
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45,290	—	45,290	45,290	—	不適用
	<u>452,900</u>	<u>—</u>	<u>452,900</u>	<u>440,153</u>	<u>12,747</u>	

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已(i)按照招股章程所披露的董事會意向存入香港及中國持牌銀行作為計息存款；及(ii)用於購買保本型理財產品。

##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重大事項。

## 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8.5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百萬元)。資本承擔主要與本集團的自有品牌產品的研發活動及生產廠房而購買的固定資產有關。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加強本集團的現有業務及招股章程及本公告「未來計劃與展望」一節所披露的未來計劃外，本集團將投入其最大努力及資源應付市場對本集團自有品牌產品日益上升的需求，藉以提升股東價值。本集團在出現任何可能有利於股東的潛在投資機會時亦會考慮該等機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立時採納書面職權範圍，該書面職權範圍乃獲採納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以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吳冠雲先生(主席)、黃錦華先生及周岱翰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已討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事宜，以及建議董事會予以採納。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的重要性，並致力於維持企業管治的良好標準，以提高企業透明度及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客戶、員工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權益。本公司透過成熟的企業政策及程序、內部系統及監控，致力維持有效的問責制度。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管守則」)，惟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根據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最高行政人員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賴智填先生(「賴先生」)為本集團主席兼總經理。鑒於賴先生為本集團之創辦人，並自一九九九年一直經營及管理本集團，董事會相信，賴先生同時兼任兩職以有效管理及發展業務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因此，董事認為，在此等情況下偏離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乃屬恰當。



由於所有重大決策均在諮詢董事會成員後方始作出，且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見解，故董事會認為已訂有充份保障，確保董事會內有充足權力制衡。董事會亦將會繼續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常規，藉以遵守企管守則及使本公司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已在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彼等已於整個報告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zeus.cn>)刊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賴智填先生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賴智填先生、賴穎豐先生、曹曉俊先生及成金樂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江麗霞女士及陽愛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冠雲先生、黃錦華先生及周岱翰先生。